

重編醫經小學  
九



重編醫經小學卷之七目錄

治法

察病輕重

用藥

綱要

三法

五治

本標

五藏苦欲補瀉

五禁

五形志

形氣逆順

治神

方宜



通類

六氣六毒

天地藥食所宜

天氣之變

司天邪勝

六氣之復

六氣主客補寫

五鬱

揆度奇恒

六氣司天之政歲宜

天地之氣內淫病

邪氣反勝

六氣相勝

治諸勝復

六氣主歲補寫

水火分治



三陰三陽標本分治

七方

十劑

補瀉

湯散丸醴

祝由

漬法

熨引

按摩

導引

灸

刺

辨證用藥例畧

傷寒汗吐下禁例畧

雜病治法

雜治賦

重編醫經小學卷之七

中醫研究所  
院善本書

治法

察病輕重

九欲療病先察其源先候病機五臟未虛

六腑未竭血脈未亂精神未散服藥必活

若病已成可得半愈病勢已過命將難全

用藥

療熱以寒療寒以熱治風濕病以風溼藥



用毒藥

毒藥療病起如毒藥  
病去即止不去倍之  
不去十之取去乃度

鬼疰蠱毒 以蠱毒藥 癰腫瘡癤 以瘡癤藥  
飲食不消 以吐下之 風勞氣冷 各隨所宜

綱要

治病之方 先明天道 必察地理 詳人壽夭  
陰陽更勝 運氣交時 審察病機 無失氣宜  
乃可以知 資稟厚薄 男女老少 貴賤苦樂  
肥瘦榮悴 鄉壤風俗 救護之腹 與膏梁腹  
寬博之軀 與狐貉軀 攻補治瘴 各不同途



人性所慾亦異好嗜所喜誘之所惡攻此  
 必先戕氣毋伐天和違時伐化天殃斯多  
 寒熱溫涼用之遠之升降浮沈順時為宜  
 厥逆厥順道理玄微或有所假不必拘之  
 必求其本如流有源泥標忘本白首不痊  
 先顧元氣養正邪退攻病擊邪斟酌藥劑  
 邪輕劑輕邪峻劑峻元氣成虛峻劑當慎  
 氣病調衛血病調榮藏府經絡逐一精明

肥人氣虛

豁痰補氣

瘦人氣虛

厚火滋水



虛則補母，實則瀉子，相生相繼，相剋相治。  
盛者瀉邪，不足補之，其病所居，隨而調茲。  
屬寒治寒，屬熱治熱，風濕燥火，細心分別。  
在表治表，在裏治裏，汗下之間，及掌生死。  
病有遠近，大小深淺，治有緩急，有正有權。  
氣微則逆，氣甚則從，逆為正理，從乃反攻。  
從少從多，各觀其事，其始則同，其終則異。  
上劑以緩，下劑以急，緩急不分，無過受擊。



法不執方  
 法定體隨時  
 病為工  
 臣佐

新病猛除，久病寬治，不久不新，寬猛相濟。

治脾連胃，補火涸水，治中借上，治表連裏。

治下連上，治上及下，主病者多，連及者寡。

汗下補寫，鍼灸湯醴，各有所宜，無越度制。

臨病制方，用藥隨時，制君臣佐，各使其宜。

主病為君，佐君謂臣，應臣謂使，三品不稱。

病有不治，又有自愈，藥無妄投，鍼無妄取。

求治不誠，必當自責，毋得苟就，輕此至道。



病不可治，必當遠已。毋得吝情，啓人之毀。凡此數條，聖師至訓，洞然于胸，正行無間。

### 三法

法無定體，應變而權。藥不執方，合宜用旃。初中與末，備三法焉。初治之道，猛峻可先。緣病新感，大劑急蠲。中治之道，寬猛濟兼。緣病少久，得中藥術。去邪養正，用或不痊。末治之道，藥必緩寬。性味平善，廣服必安。



五治

一治各五，二十五治，應變從權，其精察之。

和取從折，屬其備焉。如假小熱，以涼和之。

和之不已，次用取之，為熱勢大，寒藥以取。

取之不已，更用從之，因熱既甚，從以溫藥。

從之不已，以法抑之，為恐衝逆，味隨折為。

寒因熱用，或更發之，折之不已，求屬衰之。

求屬之法，同氣同聲，法制之體，五治所因。

經言不分邪僻內作二不能禁此之謂也

本標

夫治病者當知標本，以身論之，外標內本

陽標陰本，腑標臟本，氣血經絡各有標本

以病論之，先受為本，傳流為標，六氣為本

三陰三陽，經病為標，病氣為本，受病經絡

藏府為標，氣有從本，有從標本，不從標本

百病之起，有生本者，有生中氣，有生標者



|                      |                      |                      |                      |                      |                      |                    |                    |
|----------------------|----------------------|----------------------|----------------------|----------------------|----------------------|--------------------|--------------------|
| 若先治標，後治其本，邪氣滋甚，其病益困。 | 凡治病者，必求於本，先治其本，後治其標。 | 知標本者，萬舉萬當，不知標本，是謂妄行。 | 知逆與從，正行無間，急則治標，緩則治本。 | 有逆取得，有從取得，治得為從，治反為逆。 | 有取本得，有取標得，有取中氣，有取標本。 | 其在標而求之於標，其在本而求之於本。 | 其在標而求之於本，其在標而求之於本。 |
|----------------------|----------------------|----------------------|----------------------|----------------------|----------------------|--------------------|--------------------|

若先治本後治其標病雖數證皆自然消  
先生輕病後生重病先治輕病後治重病  
如是邪伏治本故也若有中滿無問標本  
先治中滿謂其急也若中滿後二便不利  
無問標本先利大小次治中滿謂尤急也  
大小不利及腹中滿三者之外皆治其本  
病發有餘本而標之病發不足標而本之  
謹察間甚以意調之問者并行甚者獨行

五藏苦欲補泻

肝者苦急，食甘緩之，欲散，辛散，辛補，酸泻。

虛則補，母苦以補，腎實則泻，子以甘泻，心。

心者苦緩，食酸收之，欲軟，鹹軟，鹹補，甘泻。

虛則補，母以辛補，肝實則泻，子以甘泻，心。

脾者苦濕，食苦燥之，欲緩，甘緩，甘補，苦泻。

虛則補，母以鹹補，心實則泻，子以辛泻，肺。

肺者苦上逆，食苦泻之，欲收，酸收，酸補，辛泻。



虛則補母以甘補脾實則泻子以鹹泻腎  
腎者若燥食辛潤之欲堅若堅苦補鹹泻  
虛則補母以酸補肺腎本無實不可泻之

五禁

筋病禁辛母多食酸血病禁鹹母多食苦  
肉病禁酸母多食甘氣病禁苦母多食辛  
骨病禁甘母多食鹹

五形志



形樂志苦 病生於脉 治以灸刺 形樂志樂  
病生於肉 治以鍼石 形苦志樂 病生於筋  
治以熨引 形苦志苦 病生咽嗑 治以百藥  
形數驚恐 經絡不通 病生不仁 按摩醪藥

形氣逆順

形氣不足 病氣有餘 是邪勝也 急當泻之  
形氣有餘 病氣不足 急當補之 形氣不足  
病氣不足 陰陽不足 不可刺之 刺重不足

